
江阴市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4年)

二〇二五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1、2024 年，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江阴市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4 年中期报告》所揭示的风险因素相比没有重大变化，投资者可在公司已发行公司债券存续期内访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查阅上述文件。

2、近年来，为满足发行人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公司及子公司采用了银行借款、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等多种债务方式进行融资。截至 2024 年末，公司有息负债余额为 165.84 亿元，占总负债的 85.01%，债务压力较大。若经济形势、货币政策发生不利变化，融资环境紧缩，发行人正常经营和持续融资活动可能受到不利影响，从而对发行人债务偿付能力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3、截至 2024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为 76.40 亿元，占总资产的比重为 22.70%。公司其他应收款规模和占比相对较大，如果未来因市场波动导致其他应收款往来单位无法按期或者按金额支付款项，导致其他应收款回收困难，将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4、2024 年度，公司基于产业转型发展规划，对江阴-靖江工业园区基础工程建设板块业务进行战略调整，因合并范围变动，导致报告期内“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科目较上年同期出现较大幅度下降（非经营性因素影响）。相关变化为发行人主动采取业务转型，预计不会对债券存续期内经营造成持续负面影响。

5、截至 2024 年末，发行人对外担保余额合计 42.19 亿元，占净资产的比例为 29.80%，对外担保规模较大，被担保对象主要为江阴市各大国有企业。从目前情况看，被担保对象经营情况基本正常，未发现逾期需履行担保责任的情况。但未来一旦被担保对象的经营状况发生变化，进而导致被担保企业到期无法偿还所借负债，发行人将面临一定的代偿债务的风险。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5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7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7
一、 公司债券情况.....	17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9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0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1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21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1
七、 中介机构情况.....	21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2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2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2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2
四、 资产情况.....	23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4
六、 负债情况.....	24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6
八、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27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7
十、 重大诉讼情况.....	28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8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28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8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8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9
三、 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29
四、 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29
五、 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29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30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30
八、 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30
九、 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30
十、 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30
十一、 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30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30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0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1
财务报表.....	33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3

释义

发行人、公司、江阴公有	指	江阴市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江阴市国资办	指	江阴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债券持有人、投资者	指	通过认购、受让、接受赠与、继承等合法途径取得并持有公司所发行债券的主体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董事会	指	江阴市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会
报告期	指	2024年1-12月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营业日
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
江南水务	指	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江阴市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江阴公有
外文名称(如有)	无
外文缩写(如有)	无
法定代表人	赵双双
注册资本(万元)	130,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130,000.00
注册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 江阴市暨阳路 12 号
办公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 江阴市澄江中路 9 号市政大厦附楼 1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4431
公司网址(如有)	无
电子信箱	jyct1122@163.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庄起浩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具体职务	董事、法务审计部部长
联系地址	江阴市澄江中路 9 号市政大厦附楼 1 楼
电话	0510-86861836
传真	0510-86861850
电子信箱	jyct1122@163.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江阴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江阴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100%，未受限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100%，未受限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辞任或新任职的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监事	陈轶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25/1/3	2025/1/23
监事	成明德	监事	离任	2025/1/3	2025/1/23
监事	钱丽艳	监事	离任	2025/1/3	2025/1/23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3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的37.50%。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赵双双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赵双双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徐华、夏静芬、庄起浩、沈斌

发行人的监事：无

发行人的总经理：赵双双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夏静芬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

发行人于2025年1月撤销了监事会，涉及3名监事离任，相关事宜已经过有权机构决策及公告。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公司是经江阴市人民政府批准，由江阴市国资办出资设立的国有企业，是经江阴市政府授权的国有资产经营单位和投资主体。公司受江阴市政府委托，管理授权范围内的国有和集体资产，进行企业管理、资产经营和资本运作。

公司下设水务业务、原粮业务、安保服务等经营性业务板块，各业务板块经营相互独立，其中水务业务为公司主要业务。

水务业务收入为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水务收入主要包括自来水制售、管网工程业务和污水处理及服务，由子公司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和江阴给排水负责经营。公司的制水售水业务全部由江南水务经营，江阴给排水只行使对江南水务的出资人职责。江南水务定位于面向区域的综合服务商，形成包括从水源取水、自来水净化、自来水销售和售后服务的完整供水产业链，拥有在江阴市全市区域内享有独家提供供水服务、收取水费和负责供水设施的建设、经营、维护和更新的权利，实现核心业务领域排他性优势。

原粮业务是集粮食购销、仓储业务于一体，通过统购各类粮食、提供仓储管理及向粮食加工或贸易企业销售实现收入。发行人原粮业务主要由子公司江阴白屈港粮食储备库有限公司负责实施运营。江阴白屈港粮食储备库有限公司受江阴市人民政府委托，承担政策

性粮食收购、储存、轮换等调控任务，原粮品种为小麦和粳稻，成品粮品种主要为大米、面粉和食用油。

安保服务是集保安派驻及押运服务、安全技术防范、器材销售于一体，服务对象遍及金融机构、厂矿企业、医院学校、宾馆饭店、娱乐场所、大型活动以及随身护卫等。

2.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1、水务业务

（1）中国水务行业概况

中国是人均淡水资源贫国，其基本特点体现在：水资源可用量、人均和亩均的水资源数量极为有限，降雨时空分布严重不均，地区分布差异性极大。目前水资源短缺问题已成为国家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严重制约因素。从地区来看，水资源总量的 81.00%集中分布于长江及以南地区，其中 40.00%以上又集中在西南五省区。总的来说，我国北方属于资源型缺水地区，而南方地区水资源虽然比较丰富，但由于水体污染，水质型缺水问题也相当严重。从水资源分区看，西南诸河区、西北诸河区水质为优，珠江区、东南诸河区水质为良，长江区、松花江区水质为中，黄河区、辽河区、淮河区水质为差，海河区水质为劣。生活用水比重东部高、中部及西部低，工业用水比重东部及中部高、西部低，农业用水比重东部及中部低、西部高，生态环境补水比重基本一致。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课题组调查研究表明，一般年份全国城市基本上可以保证供水需求，城市供水设施能力保证高峰日供水量尚有 20%-50%的富余。因此，我国自来水行业已度过建设期，进入以服务业为主体的成熟阶段，未来自来水生产行业的投资将更多的是对现有水厂的技术改造、管网建设及维护等方面。我国城市供水业在渡过改革开放以来的成长期以后，目前正逐步迈入成熟阶段的早期，当然，水务行业作为公用事业其成熟期的持续时间相对较长，随着城市化进程的推进，我国供水业还将有平缓增长。我国城市供水市场趋于成熟，未来市场增长空间有限。南水北调工程完工后可能会对北方部分地区供水市场产生一定的促进作用。

（2）水务行业发展趋势

随着宏观经济的发展，国家对环境产业政策的频繁发布和对水污染的防治日益重视，水务行业面临巨大的发展机遇。自来水业务方面：①水价改革是供水行业的发展趋势。为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落实国务院关于完善资源性产品价格形成机制决策部署，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部正式发布了《关于加快建立完善城镇居民用水阶梯价格制度的指导意见》，自来水作为资源性产品，随着阶梯水价的全面推行、供水市场化步伐的日益加快。②城镇供水接近饱和，二次改造升级。我国城镇供水工程已基本完成，城镇供水市场已接近饱和。随着生活质量的提高，人们对水质的要求逐步提高，一些老旧小区内的供水管线及入户管道已出现严重的锈蚀现象，供水管网的二次改造热潮掀起。目前，吉林、上海等多省市已展开二次供水改造升级工程，二次供水改造市场已成为继传统供水设施建设后的新的发展趋势③水价仍有上涨空间。水费支出占居民可支配收入的比重是国际上最主要的水价衡量指标之一。从全球范围来看，家庭水费支出占家庭收入的比例一般保持 2%以上。世界银行曾提出发展中国家可承受水价的上限，即家庭水费支出不能超过家庭收入的 5%。与国际水价比较来看，我国水价较低，住建部曾指出我国水费支出占家庭收入的 2.5%-3%为宜，但目前我国绝大部分地区仍远低于 2%。建设部在《城乡缺水问题研究》中指出，为促进公众节约用水，水费收入比达到 2.5%-3%为宜。因此，水价拥有上涨空间。无论从我国水资源的稀缺状况还是从推进水务企业提升服务品质的合理利润要求，以及和国际水价水平进行比较来看，我国目前水价仍有上涨空间。

（3）行业政策

目前我国城市供排水行业涉及的主要监管部门包括：中央及地方发改委、中央及地方财政部门、中央及地方环保部门、中央及地方住房与城乡建设部门、中央及地方水利部门、地方物价局、地方市政管理部门、地方卫生局、地方质监局、地方安全监督机构等，近年来，中央出台诸多政策大力发展水务事业，地方上水务政策较少，主要是贯彻中央政府的

相关政策，管理地方水务企业。

①定价机制

水务行业是关系国计民生的公共事业，政府对行业运行加以较为严格的监督和管理，集中体现在供排水价格的定价机制上。我国水价制度经历了公益性无偿供水、政策性低价供水、按成本核算计收水费、按商品价格管理四个阶段。总体来看，水价改革呈现价格不断上涨、价格分类不断简化、逐渐推行阶梯式水价等特征。水价与成本长期倒挂使得行业内企业盈利状况普遍不佳，另一方面，水价偏低造成居民节水意识缺乏，资源严重浪费。

②行业相关政策

国务院在2010年5月7日发布的《国务院关于鼓励和引导民间资本健康投资的若干意见》中指出，“鼓励民间资本参与市政公用事业发展。支持民间资本进入城市供水、供气、供热、污水和垃圾处理、公共交通、城市园林绿化等领域。鼓励民间资本积极参与市政公用企事业单位的改组改制，具备条件的市政公用事业项目可以采取市场化的经营方式，向民间资本转让产权或经营权”，“进一步深化市政公用事业体制改革。积极引入市场竞争机制，大力推行市政公用事业的投资主体、运营主体招标制度，建立健全市政公用事业特许经营制度。改进和完善政府采购制度，建立规范的政府监管和财政补贴机制，加快推进市政公用产品价格和收费制度改革。”2010年1月3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大统筹城乡发展力度进一步夯实农业农村发展基础的若干意见》中指出，要加强农村水电路气房建设，加大农村饮水安全工程投入，鼓励有条件的地方推行城乡区域供水，改善农村人居环境。2011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水利改革发展的决定》（中【2011】1号）提出“实行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建立用水总量控制和用水效率控制制度。2012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国务院关于长江流域综合规划（2012-2030）的批复》（国函【2012】220号），并在批复中明确提出，《长江流域综合规划（2012-2030）》实施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2011年中央1号文件精神，以完善流域防洪减灾、水资源综合利用、水资源与水生态环境保护、流域综合管理体系为目标，坚持全面规划、统筹兼顾、标本兼治、综合治理，注重科学治水、依法治水，处理好兴利与除害、开发与保护、上下游、左右岸、干支流等关系，充分发挥长江的多种功能和综合利用效益，为实现经济持续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提供有力支撑要加强水资源与水生态环境保护。

（4）行业发展趋势

未来中国供水和污水处理市场需求巨大。供水方面，随着国民经济的持续快速发展和城镇化水平的提高，城镇用水，尤其是居民生活用水将呈现出稳步增长的趋势。污水处理方面，根据国家环保总局的规划，全国同期需要建设污水厂677座，将有3,000亿元左右资金投向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领域。目前，中国共有城市661个，基本上每个城市都拥有自己的自来水公司，共有水厂2,000多个，资产总额达5,000亿，各自来水公司的供水能力普遍比较小，所占份额也以当地需水量为限。

中国现有供水企业区域经营分散的特性，将为各类水务投资公司的并购发展带来巨大的潜在市场机遇。此外，水价形成机制的合理化改革，水务项目运营的改善、管理水平的提升和人力资源的合理配置，通过应用新技术、新工艺与设备运营的优化降低运营成本，都将给专业化的投资运营商带来较大的投资收益和管理收益，水务行业将有巨大的发展空间。

（5）江阴本地行业情况

江南水务经政府授权，拥有独家经营权，产销区域为江阴市全辖。目前拥有日供水能力110万立方米，供水人口超过200万，供水规模、人均供水量及各项能耗、全员劳动生产率等指标在同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处于全国县级市供水行业前列。江南水务拥有小湾、肖山、澄西3座地面水厂。

产量方面，公司近年产量呈稳定态势。报告期内，供水量26,139.62万立方米，同比下降0.18%;售水量为23,592.94万立方米，同比下降0.02%;产销差率9.74%;水质综合合格率

100%。自来水业务板块实现主营收入 61,510.22 万元，同比上涨 1.58%，主要原因是是非居民用水结构有所改善，导致平均售水单价上升。

2、行业地位及竞争态势分析

（1）行业地位

水务行业：公司水务业务主要由子公司江南水务及其下属子公司负责实施。江南水务为江阴市唯一从事供水业务的企业，全资子公司市政工程公司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资质，是江阴唯一一家能独立承担大中型自来水管安装和施工的企业。考虑到用水量尤其是工业用水量与所在市场的地方工业发展水平有很大关联，结合江阴市强大的工业规模，公司在江阴市的业务规模还有进一步提升的空间。

（2）竞争优势

1) 区位优势

江阴，地处“江尾海头”，有“锁航要塞”之称。从率先探索“苏南模式”实现“农转工”，到主动抢抓浦东发展机遇实现“内转外”，再到奋力推进高质量发展加快“量转质”，“实体经济”都深深书写在江阴发展的旗帜上。长期以来，当地民营企业通过创新升级、兼并收购、与央企合作等方式增加体量、增强体质，打造行业高峰。近年来，江阴市不断创新升级，扎实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产业转型，全市经济保持稳中向好的态势，综合实力稳步增强。2022-2024 年江阴市分别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4754.16 亿元、4960.51 亿元和 5126.13 亿元，成为全国第二个 GDP 超过 5000 亿元的县级市，同比增速分别为 8.1%、2.3% 和 5.6%。2024 年江阴市经济规模在无锡市区县中位列第一。按常住人口计算，2024 年全市人均生产总值接近 28 万元。

2) 政府支持优势

根据江阴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的批复》（澄政复【2010】14 号）、《江阴市城乡供水特许经营协议》，发行人获得江阴市建设局授予的 30 年供水特许经营权，区域范围为江阴市全市域，该全市域系指江阴市全部辖区范围内，既包括江阴市市区，也包括江阴市所属全部乡镇。在全市区域内享有独家提供供水服务、收取水费和负责供水设施的建设、经营、维护和更新的权利。其中，供水服务系指江南水务通过取原水加工成合格的生产、生活用水后以公共供水管道及其附属设施向单位和居民的生活、生产和其他各项建设提供用水，主要包括自来水生产、输送和销售等业务环节。江阴市建设局同意在特许经营权期限内不再批准任何个人和企业进入特许经营区域从事供水服务，确保发行人实现排他性经营。

发行人是经江阴市人民政府同意批准，由江阴市国资办出资设立的国有全资发行人。发行人核心业务涵盖水务、原粮、安保业务等，发行人的运作已成为城市运营的重要环节，排他性的地位和专业化的职能决定了其城市资源经营的主体角色，城市可持续发展的内在需求和政府的大力支持为发行人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将在未来长时期内获得政府在经营、优质资产整合、融资、价格等多方面的支持。

3) 技术优势

发行人水务供水采用了行业领先的制水自动化控制系统和管网检漏系统，对供水管网进行有效管理和调度，并进行实时远程数据采集，有效提高了生产效率，减少人为误差和失误，降低供水能耗与管网漏损，保障水质的稳定。发行人的主要供水管网均为 2002 年以后建设，其中大量采用了球墨铸铁管，管网质量较好，成新度较高。公司在技术装备方面的优势使得公司在漏损率、单位电耗等技术指标方面全面优于行业平均水平。

4) 服务优势

发行人在中国供水服务促进联盟授权的第三方评级中被评为“中国供水服务 5A 级企业”，为行业首批标杆企业。积极推进水务服务标准化建设，不断深化“六位一体”营销、“一站式”、24 小时热线服务，健全 962001 微信公众服务平台，开通多家银行实时扣费业务，推行水费预收费、水费充值卡、跨区域缴纳水费业务，开设网上营业厅，实施供水营销员服

务制度，建设标准化营业窗口，树立了公众满意品牌。发行人被江苏省质量技术监督局、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列入供水服务标准化试点单位。

5) 质量管理优势

发行人在水务业务上通过了 ISO9000、ISO14000、OHS18000 三体系监督审核，为客户提供了满意产品，未发生任何安全质量事故和投诉，环境保护达到规范要求。检测中心为江苏省城镇供水企业一级水质化验室，并取得了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的国家实验室认可，具备国家级实验检测资质，全覆盖 106 项国家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发行人水质检测采用三级检验、三级监督制度，保证水质的优质和安全。

6) 人才管理优势

发行人经过多年的运营，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培养和储备了优秀的人才，为发行人各项业务的稳健发展打下了基础。发行人注重各类培训，提高人员的技能、素质和实际工作水平；通过整合现有人才资源，建立人才库，优化企业内部人才结构；预留人才发展空间，制定员工三至五年发展规划，通过培养、实践、锻炼、考察，提供事业拓展平台，增添后援力量；引进项目建设、污水治理、经营管理、投资等方面的人才，逐步形成高素质、高技术的团队；完善发行人绩效体系，形成优胜劣汰的格局等措施，满足品牌服务输出的需要。

3.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毛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适用 不适用

新增业务板块的经营情况、主要产品、与原主营业务的关联性等情况：

报告期内，原粮业务收入为 30,572.65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11.61%，该业务营业成本为 30,179.60 万元，毛利率为 11.61%。原粮业务是集粮食购销、仓储业务于一体，通过统购各类粮食、提供仓储管理及向粮食加工或贸易企业销售实现收入。公司在保持现有水务业务板块的基础上，积极拓展原粮业务等产业化业务布局，从而增强自身盈利能力。

（三）业务开展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 分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水务业务	151,317.36	98,332.71	35.02	57.46	134,401.87	80,618.88	40.02	45.31
担保业务	3,291.77	122.15	96.29	1.25	4,994.85	32.80	99.34	1.68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项目管理	4,327.45	527.31	87.81	1.64	33,184.96	636.85	98.08	11.19
原粮业务	30,572.65	30,179.60	1.29	11.61	26,534.92	26,778.31	-0.92	8.94
安保服务	18,238.74	14,875.51	18.44	6.93	17,895.04	13,792.15	22.93	6.03
其他业务	55,577.89	24,870.19	55.25	21.11	79,638.36	18,661.04	76.57	26.85
合计	263,325.86	168,907.47	35.86	100.00	296,650.01	140,520.03	52.63	100.00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2) 分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占发行人合并口径营业收入或毛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或者营业收入或者毛利润占比最高的产品（或服务）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产品/服务	所属业务板块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水务服务	水务业务	151,317.36	98,332.71	35.02	12.59	21.97	-12.50
粮食购销、仓储	原粮业务	30,572.65	30,179.60	1.29	15.22	12.70	240.16
项目管理、利息收入等	其他业务	55,577.89	24,870.19	55.25	-30.21	33.27	-27.84
合计	—	237,467.90	153,382.50	—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 担保业务收入同比降低 34.10%，成本同比上升 272.44%，主要原因为 2024 年个别项目再保险导致的成本增加。
- 项目管理业务收入同比降低 86.96%，主要原因为公司战略调整，从事相关业务的澄靖联公司 2024 年度不纳入合并范围。
- 原粮业务毛利率同比上升 240.16%，由负转正，主要原因为 2023 年收入业务受行情影响毛利较低，2024 年盈利能力上升。

4、其他业务收入同比下降 30.21%，成本同比上升 33.27%，毛利率下降 27.84%，主要原因为本年度利息收入下降较多。

（四）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内的业务发展目标

城市供水业务板块:围绕打造中小城市水务企业行业标杆的总目标，以优势业务-供水业务为依托，以市场发展趋势为导向，以精细化管理、智能化管理为保障，以提供优质的水务服务为目标，以服务客户为基础，延长水务产业链条，扩大市场范围，建立水务综合服务集聚地，为不同客户提供水环境系统解决方案。

发行人拟开展的市场化板块：

公司在保持现有水务板块基础上，计划开展国有资产管理、物业服务、充电照明、大健康等市场化业务，拓展公司产业化业务布局，增强盈利能力。

1、国有资产管理板块

发行人致力打造成为江阴市优秀的国有资产“经营管理、运营、建设”综合服务商，主要从事资产经营管理、运营，企业投资及股权管理，房屋租赁，市场开发建设，市场设施租赁，市场管理服务等业务。

2、物业服务板块

发行人该项业务拟主要从事国有企业、高等院校、住宅小区等物业管理、会务服务与接待服务、培训服务、汽车租赁、餐饮服务等。

3、充电照明板块

发行人拟实施照明提升工程，全力推进照明设施节能改造项目建设，该业务板块发展定位为“城市照明的守护者，智慧照明的先行者，国内一流的照明集成系统服务提供商”。

4、大健康产业板块

该产业板块主要投资医院业务和非医业务，专注于与传统医院错位发展的特色医疗服务，服务于医院供应链上下游的非医疗核心业务。

5、经营性殡葬板块

发行人已组建经营团队，启动建设运营龙砂人文园，打造集绿色殡葬、人文教育等为一体的生命教育场所。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未来公司可能面临：

1、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水务行业属资源、材料消耗性行业，未来物价上涨因素，有可能导致净水和污水处置药剂价格上涨，发行人在未来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可能对发行人主要板块的盈利能力造成一定影响。

2、经营收入结构变化导致的风险

发行人的经营收入结构变化较大，在坚持主营水务经营性业务的同时，原粮、安保等业务将根据当地经济发展情况和地区规划相应开展，发行人经营收入结构将根据宏观环境做出相应调整，如果该转型出现风险，可能会对发行人整体的经营、盈利产生不利影响。

同时，公司的运作已成为城市运营的重要环节，排他性的地位和专业化的职能决定了

其城市资源经营的主体角色，城市可持续发展的内在需求和政府的大力支持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公司将受益于江苏省政府以及江阴市政府发展公用事业的长期战略，将在未来长时期内获得政府在经营、优质资产整合、融资、价格等多方面的支持。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相互独立情况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均保持相互独立。

（三）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为规范公司关联交易行为，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保护公司和出资人的合法权益，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制度明确规定关联人和关联交易的认定方式及范围。关联交易的价格或收费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标准，对于难以比较市场价格或订价受到限制的关联交易，应当通过合同明确有关成本和利润标准。制度对关联交易的程序和关联人员回避表决情形做了详细说明。出资人、总经理、董事会在各自权限范围内对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审议和表决，并遵守有关回避制度的规定，具体如下：

1、决策权限和决策程序

（1）公司与关联自然人或关联法人发生以下关联交易（提供担保的除外），应当由董事会批准：

①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

②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的关联交易。

（2）公司与关联自然人或关联法人发生以下关联交易（提供担保的除外），应当由出资人批准：

①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绝对值 1%以上的关联交易；

②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应当由出资人批准的关联交易根据交易情况可以聘请具有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评估或审计。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所涉及的交易标的，可以不进行审计或评估。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出资人审议。

2、定价机制

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发生转移资源、劳务或义务的交易定价应遵循以下原则：

（1）交易事项实行政府定价的，可以直接适用该价格；

（2）交易事项实行政府指导价的，可以在政府指导价的范围内合理确定交易价格；

(3) 除实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外，交易事项有可比的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的，可以优先参考该价格或标准确定交易价格；

(4) 关联事项无可比的独立第三方市场价格的，交易定价可以参考关联方与独立于关联方的第三方发生非关联交易价格确定；既无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也无独立的非关联交易价格可供参考的，可以合理的构成价格作为定价的依据，构成价格为合理成本费用加合理利润。

3、信息披露安排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证券法》、《管理办法》、《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中国证监会及有关交易场所的有关规定，尽职履行与公司债券相关的后续信息披露义务，保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将指定专人负责信息披露事务。

(四)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5,330.4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4,566.79
关联租赁	11.52
资金使用费	21,328.26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关联方应收款项	332,503.45
关联方应付款项	3,131.40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29.31亿元人民币。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10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第二节 债券事项****一、公司债券情况****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江阴市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0 江公 01
3、债券代码	175015.SH
4、发行日	2020 年 8 月 20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8 月 24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8 月 24 日
8、债券余额	2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3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江阴市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3 江公 Y1
3、债券代码	252228.SH
4、发行日	2023 年 8 月 24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8 月 28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8 月 28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3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江阴市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0 江公 02
3、债券代码	167775.SH
4、发行日	2020 年 10 月 30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11 月 3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11 月 3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5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江阴市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1 江阴公
3、债券代码	178992.SH
4、发行日	2021 年 7 月 16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7 月 20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年7月20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4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175015.SH、167775.SH、178992.SH
债券简称	20江公01、20江公02、21江阴公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是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p>2024年6月6日，发行人行使21江阴公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将2024年7月20日至2026年7月19日的票面利率调整为2.45%（2021年7月20日至2024年7月19日票面利率为3.62%）。</p> <p>2024年6月7日至6月12日，21江阴公投资者在回售登记期内行使回售选择权，回售金额为0.80亿元，发行人已完成转售。</p> <p>上述事项不会对投资者权益造成不利影响。</p>

债券代码	252228.SH
债券简称	23江公Y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p>续期选择权：本期债券以每2个计息年度为一个周期，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2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期债券。</p> <p>赎回选择权：发行人有权以票面面值加当期利息及递延支付的利息及其孳息（如有）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本期可</p>

	<p>续期公司债券。赎回的支付方式与本期可续期公司债券到期本息支付相同。</p> <p>票面利率调整机制：重新定价周期适用的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300个基点。如果发行人行使续期选择权，本期债券后续每个周期的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300个基点。</p>
--	---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75015.SH
债券简称	20江公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违约保护条款、事先约束条款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发行人及受托管理人定期对投资者保护条款相关事项进行监测，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未触发相关条款，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事项。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无

债券代码	167775.SH
债券简称	20江公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违约保护条款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发行人及受托管理人定期对投资者保护条款相关事项进行监测，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未触发相关条款，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事项。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无

债券代码	252228.SH
债券简称	23江公Y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偿债保障措施、救济措施、偿债应急保障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发行人及受托管理人定期对投资者保护条款相关事项进行监测，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未触发相关条款，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事项。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无

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	--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75015.SH、167775.SH、178992.SH、252228.SH

债券简称	20江公01、20江公02、21江阴公、23江公Y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公司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切实做到专款专用、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设立偿债保障金专户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本期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良好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6号1907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徐春艳、曹雯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75015.SH
------	-----------

债券简称	20 江公 01
名称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210 号二十一世纪大厦 18 楼
联系人	贾开元
联系电话	021-50801138

债券代码	167775.SH、178992.SH、252228.SH
债券简称	20 江公 02、21 江阴公、23 江公 Y1
名称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联系人	张凯文
联系电话	0512-62938152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75015.SH
债券简称	20 江公 01
名称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 PICC 大厦 12 层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上个报告期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主要经营业务及其开展情况	子公司营业收入	子公司净利润	子公司总资产	子公司净资产	变动类型（新增或减少）	新增、减少原因
江苏澄靖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江阴-靖江工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保障房及园区服务	3.55	0.17	63.16	21.68	减少	靖江华弘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通过增资扩股的方式持有江苏澄靖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53.2558%的股权

相关事项对发行人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江苏澄靖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原为发行人子公司，靖江华弘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通过增资扩股的方式持有澄靖联公司53.2558%股权，发行人已就相关事宜发布了公告。上表数据为澄靖联公司2024年报数据。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银行存款	74.98	-40.56	报告期内偿还借款金额较大
其他应收款	对区域内国企的往来款	76.40	-41.29	收回的往来款项金额较大
长期股权投资	对区域内国企的股权投资	77.28	364.08	见注1

注1：长期股权投资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澄靖联公司转为长期股权投资核算，以及增加对江阴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投资款。

（二）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该类别资产的账面价值 (包括非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74.98	3.66	-	4.88
合计	74.98	3.66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 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92,774.99 万元；

2.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 万元，收回：88,970.00 万元；

3.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无

4. 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3,804.99 万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3,804.99 万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196.84 亿元和 144.12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26.78%。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24.91	31.87	56.78	39.40%
银行贷款		63.04	23.54	86.58	60.08%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其他有息债		0.76		0.76	0.53%

务					
合计		88.71	55.41	144.12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35.0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22.00 亿元，且共有 25.0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注：上述债券金额不含永续债。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234.44 亿元和 165.84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29.26%。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24.97	37.85	62.82	37.88%
银行贷款		73.19	29.04	102.23	61.64%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其他有息债务		0.79		0.79	0.48%
合计		98.96	66.89	165.84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41.0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22.00 亿元，且共有 25.0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注：上述债券金额不含永续债。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

（二） 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64.68	55.21	17.1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52	21.31	57.25	主要为部分应付债券将在一年内偿付
长期借款	29.04	33.50	-13.33	
应付债券	37.85	62.90	-39.83	公司已完成偿还债券金额较大，且剩余的部分债券也将在一年内偿付

（四）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4.10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3.22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发行人非经常损益中，主要为其他收益1.68亿元（包括水务业务政府补助1.30亿元，原粮业务政府补助0.23亿元等）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相关。以及投资收益1.67亿元，主要来源于澄靖联公司，预计具有可持续性。

（二）投资状况分析

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是	58.37%	公司主营业务为自来水制售；自来水排水及相关水处理业务，同时经营工程业务和排水业务。	69.81	43.85	15.33	5.23
江苏澄靖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否	46.74%	江苏江阴-靖江工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保障房及园区服务	63.16	21.68	3.55	1.01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457,467.00万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421,885.00万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35,582.00万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278,085.00万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的10%：是 否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人姓名/名称	发行人与被担保人的关联关系	被担保人实收资本	被担保人主要业务	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担保类型	担保余额	被担保债务到期时间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
江阴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关联方	100,000	建设施工；房产开发经营；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政施管理；建筑	资信情况良好	保证	36,250.00 38,500.00 29,000.00 25,835.00 33,200.00 20,000.00 20,000.00 24,000.00 16,000.00	2028年12月7日 2028年12月7日 2027年12月28日 2026年12月6日 2028年12月20日 2025年1月15日 2025年7月8日 2025年9月2日 2027年7月30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被担保人姓名/名称	发行人与被担保人的关联关系	被担保人实收资本	被担保人主要业务	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担保类型	担保余额	被担保债务到期时间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
			材料销售；五金产品批发；礼花销售；机械设备销售			25,500.00	2028年12月31日	
合计	—	—	—	—	—	268,285.00	—	—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²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² 债券范围：截至报告期末仍存续的专项品种债券。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适用 不适用**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适用 不适用**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252228.SH
债券简称	23江公Y1
债券余额	10.00
续期情况	本期债券基础期限为2年，以每2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在每个重新定价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2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期债券。截至本公告出具日，本期债券未到第一个续期选择权行权日。
利率跳升情况	重新定价周期适用的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300个基点。截至本公告出具日，本期债券未到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行权日，本期债券不存在利率跳升情况。
利息递延情况	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本期债券每个付息日，发行人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按照本条款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到任何递延支付利息次数的限制。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已于2024年8月28日支付本期债券自2023年8月28日至2024年8月27日期间的利息，本期债券未发生利息递延情况。
强制付息情况	付息日前12个月内，发生以下事件的，发行人不得递延当期利息以及按照约定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1）向普通股股东分红（按规定上缴国有资本收益除外）；（2）减少注册资本。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未发生上述事件，本期债券不存在强制付息情况。
是否仍计入权益及相关会计处理	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1号》（财会〔2007〕14号）、《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4〕13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永续债相关会计处理的规定》（财会〔2019〕2号）及相关规定对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属于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说明与规定，发行人将本期债券计入权益。截止本公告发布日，本期债券仍计入权益，计入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事项	23江公Y1用途为偿还21江阴Y1

五、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九、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无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http://www.sse.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江阴市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4 年公司债券年报盖章页)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江阴市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498,175,472.20	12,613,831,361.3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6,397,630.88	269,760,250.8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40,359,500.86	614,550.00
应收账款	462,443,206.44	272,340,038.20
应收款项融资	2,628,298.59	3,847,928.54
预付款项	200,509,556.95	9,503,903.3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7,640,154,286.35	13,012,348,457.66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44,989,647.38	4,181,391,256.30
合同资产	394,055,491.40	332,153,299.1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11,823,520.00	111,823,520.00
其他流动资产	43,173,707.06	62,556,052.92
流动资产合计	16,974,710,318.11	30,870,170,618.2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887,679,398.69	900,290,610.15
长期股权投资	7,727,581,492.88	1,665,157,196.5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3,750,297.01	109,242,293.0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0,487,624.25	39,624,852.30
投资性房地产	199,102,493.52	192,965,465.28
固定资产	2,015,201,229.66	1,908,486,603.41
在建工程	2,598,648,267.19	2,645,999,580.3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2,744,363.99	9,835,593.55
无形资产	1,034,942,802.73	1,101,439,352.1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8,255,480.71	205,373,010.0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0,809,266.38	114,438,945.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60,258,909.31	1,950,690,434.8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689,461,626.32	10,843,543,937.36
资产总计	33,664,171,944.43	41,713,714,555.5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467,780,889.75	5,521,062,177.8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2,100,000.00	951,400,000.00
应付账款	1,107,995,125.53	808,557,014.0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61,985,126.61	939,447,288.8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08,110,295.59	96,034,647.29
应交税费	75,179,131.06	84,658,864.38
其他应付款	645,545,477.31	1,081,998,957.23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51,711,190.79	2,131,434,585.51
其他流动负债	112,255,293.62	6,178,196,731.43
流动负债合计	12,182,662,530.26	17,792,790,266.5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114,686,384.17	112,732,363.93
长期借款	2,903,757,185.00	3,350,296,000.00
应付债券	3,784,860,628.83	6,290,063,632.6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260,984.61	633,467.79
长期应付款	7,237,173.18	7,237,173.1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8,554,096.20	8,554,096.2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0,211,373.06	56,417,203.3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714,593.81	3,892,570.09
其他非流动负债	448,077,369.36	463,209,839.38
非流动负债合计	7,325,359,788.22	10,293,036,346.56
负债合计	19,508,022,318.48	28,085,826,613.1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00,000,000.00	1,3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2,997,500,000.00	2,997,5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2,997,500,000.00	2,997,500,000.00
资本公积	5,226,556,422.55	5,013,057,260.2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31,095,690.66	84,708,251.99
专项储备	22,555,402.34	22,555,402.34
盈余公积	109,389,751.81	100,629,672.03
一般风险准备	96,117,245.67	96,117,245.67
未分配利润	2,412,395,419.49	2,375,058,885.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295,609,932.52	11,989,626,717.70
少数股东权益	1,860,539,693.43	1,638,261,224.7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156,149,625.95	13,627,887,942.4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3,664,171,944.43	41,713,714,555.59

公司负责人：赵双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夏静芬会计机构负责人：夏静芬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江阴市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658,954,249.93	9,978,777,382.48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39,000,000.00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5,202,876,158.84	10,704,136,238.06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1,100,830,408.77	20,682,913,620.5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014,087,861.55	2,978,742,250.3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1,600,000.00	31,6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057,253.20	2,104,365.20
在建工程	2,486,739,841.50	2,496,067,841.5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2,094,124.66	22,094,124.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52,862,161.31	1,943,534,161.3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509,441,242.22	7,474,142,743.00
资产总计	23,610,271,650.99	28,157,056,363.5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459,000,000.00	3,12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00,000,000.00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5,999,088.89	11,378,269.67
其他应付款	84,031,088.07	363,685,435.9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36,139,423.04	1,966,927,948.03
其他流动负债		5,9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8,885,169,600.00	11,861,991,653.6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354,250,000.00	2,899,150,000.00
应付债券	3,186,539,668.83	5,692,200,592.6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540,789,668.83	8,591,350,592.69
负债合计	14,425,959,268.83	20,453,342,246.3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00,000,000.00	1,3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2,997,500,000.00	2,997,5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2,997,500,000.00	2,997,500,000.00
资本公积	4,993,128,448.10	3,536,393,694.6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8,924,834.92	100,164,755.14
未分配利润	-215,240,900.86	-230,344,332.6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184,312,382.16	7,703,714,117.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3,610,271,650.99	28,157,056,363.54

公司负责人：赵双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夏静芬会计机构负责人：夏静芬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年度	2023 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633,258,616.93	2,966,500,105.98
其中：营业收入	2,633,258,616.93	2,966,500,105.9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545,119,791.35	2,736,632,538.01
其中：营业成本	1,689,074,657.67	1,405,200,273.4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6,544,758.13	34,357,628.08
销售费用	93,636,333.71	98,662,464.49
管理费用	239,614,348.88	263,433,401.86
研发费用	6,325,255.37	6,738,693.15
财务费用	479,924,437.59	928,240,077.01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167,621,951.58	191,866,661.1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7,352,824.66	79,442,145.0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69,799.40	-10,451,086.7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81,061.74	397,614.5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855,353.37	-979,427.4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768,843.54	15,944,103.6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2,315,829.65	506,087,578.07
加：营业外收入	2,595,750.10	3,698,677.81
减：营业外支出	4,866,471.58	22,988,249.7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0,045,108.17	486,798,006.15
减：所得税费用	111,332,575.10	143,623,228.1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8,712,533.07	343,174,778.0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8,712,533.07	343,174,778.0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30,223,500.00	201,761,217.1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68,489,033.07	141,413,560.9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98,712,533.07	343,174,778.01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0,223,500.00	201,761,217.1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8,489,033.07	141,413,560.9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35,823,047.69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27,370,474.72 元。

公司负责人：赵双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夏静芬会计机构负责人：夏静芬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年度	2023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250,385,348.88	500,985,400.35
减：营业成本	46,132,075.47	
税金及附加	4,479,436.20	4,413,520.2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079,590.21	2,024,282.2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513,291,407.78	859,221,776.46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2,122,912.68	43,196,618.4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7,525,751.90	-191,477,560.23
加：营业外收入	75,045.87	2,827,032.55
减：营业外支出		35,579.2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7,600,797.77	-188,686,106.93
减：所得税费用		2,288,177.1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600,797.77	-190,974,284.0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600,797.77	-190,974,284.0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7,600,797.77	-190,974,284.09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赵双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夏静芬会计机构负责人：夏静芬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98,111,675.11	3,047,736,904.1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662,147.73	21,440,649.2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085,373,514.64	5,274,591,252.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87,147,337.48	8,343,768,805.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33,069,636.05	1,173,977,211.5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0,581,556.44	360,021,547.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1,670,728.68	305,661,837.3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21,156,644.39	967,177,419.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56,478,565.56	2,806,838,016.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30,668,771.92	5,536,930,789.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7,130,000.00	138,362,571.5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4,883,991.53	46,074,868.7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1,272,194.77	34,464,751.8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61,943,706.59	264,377,321.6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5,229,892.89	483,279,513.9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6,388,372.26	237,641,034.41
投资支付的现金	3,860,062,257.79	316,589,868.1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3,179,075.65	952,829,689.1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29,629,705.70	1,507,060,591.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54,399,812.81	-1,023,781,077.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240,136,099.16	10,235,752,915.33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8,93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809,638.23	4,015,2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08,845,737.39	23,180,952,915.3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278,641,427.66	20,420,245,147.4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25,256,268.76	1,225,993,091.7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3,552,020.00	4,556,029,994.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807,449,716.42	26,202,268,233.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98,603,979.03	-3,021,315,317.8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22,335,019.92	1,491,834,393.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747,447,708.23	10,255,613,314.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25,112,688.31	11,747,447,708.23

公司负责人：赵双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夏静芬会计机构负责人：夏静芬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8,072,379.90	531,044,524.3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68,409,060.31	4,435,977,447.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36,481,440.21	4,967,021,972.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6,132,075.47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68,330.61	886,795.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593,454.24	33,427,128.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	1,503,237,007.66	166,414,170.57

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4,830,867.98	200,728,094.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61,650,572.23	4,766,293,877.8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52,502,751.25	55,485,997.6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2,502,751.25	55,485,997.6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3,442,176,910.01	78,8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42,176,910.01	78,85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89,674,158.76	-23,364,002.3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659,000,000.00	6,79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8,93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6,3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59,000,000.00	19,731,3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901,349,448.85	16,798,218,735.6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49,450,097.17	963,492,627.7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00	4,499,9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50,799,546.02	22,261,611,363.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91,799,546.02	-2,530,261,363.3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19,823,132.55	2,212,668,512.1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978,777,382.48	7,766,108,870.3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58,954,249.93	9,978,777,382.48
----------------	------------------	------------------

公司负责人：赵双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夏静芬会计机构负责人：夏静芬

